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資料

謹此提述(i)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就(其中包括)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配四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供股事項」)之公佈(「供股事項公佈」)；(ii)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就(其中包括)供股事項刊發之通函(「該通函」)；(iii)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就(其中包括)供股事項刊發之章程文件；及(iv)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就(其中包括)供股事項結果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供股事項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下午四時正後成為無條件，本公司由供股事項所得之款項淨額(「供股所得款項」)約為132,000,000港元。誠如供股事項公佈所述，本公司擬將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約100,000,000港元應用於本集團合同能源管理業務之發展，餘額約32,000,000港元則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董事謹此知會各股東，本公司已將供股所得款項中約24,6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包括償還應付一董事款項約19,700,000港元，及一般營運淨開支約4,900,000港元。此外，誠如本公司於該通函所述，本集團計劃開發合同能源管理業務，藉此提升其競爭力及鞏固信息技術產品及解決方案之分銷及營銷。本集團正計劃透過根據建築－經營－轉移之能源管理合同或BOT模型向客戶提供節能3C產品及解決方案，並推廣至中國不同層面之社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就收購(「收購事項」)Full Smart Asia Limited(「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公佈所述，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利用其低碳能源技術解決方案，透過與發展商共同合作開發建設項目於低碳商務城、低碳旅遊項目、低碳會展項目和低碳健康城。建設項目涉及應用節能建築技術和系統集成，以減少建築物內之能源消耗。根據本公司與賣家(「賣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簽訂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本公司將於簽署買賣協議之日期起計14個營業日內支付予賣方現金11,400,000港元免息可退回訂金(「訂金」)。董事已考慮其他融資方式(其中包括安排新銀行貸款)支付按金。經考慮近期之經營表現，董事相信，籌組額外銀行借款實屬不切實際。董事認為，收購事項是給予本集團良好機會擴大合同能源管理業務至低碳建築行業，因此，本公司將從供股所得款項撥出11,400,000港元支付收購事項之訂金，並認為與供股事項目是一致的。

承董事會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向心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楊高才先生、黃澤強先生、羅而立先生及盧雨禾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占良先生及郭志洪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 內刊登。